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1)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末期業績

### 摘要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增加至4,195,90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4,183,500,000港元。
- 除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達10,546,000,000港元，較去年之9,727,100,000港元增加8%。
- 年內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41.42港仙及41.17港仙。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6.7港仙。全年股息為15.7港仙，派息率為38%。
- 年內新項目之每日總設計能力為3,960,221噸。由於項目到期等不同原因，本集團於年內退出項目之每日設計能力合共為1,198,995噸。因此，年內每日總設計能力淨增加2,761,226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日總設計能力為44,885,962噸（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124,736噸）。

## 業績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營業收入	3	27,880,147	25,360,587
銷售成本		<u>(17,430,477)</u>	<u>(15,630,932)</u>
毛利		10,449,670	9,729,655
利息收入		1,096,965	697,40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248,472	1,312,575
管理費用		(3,158,430)	(2,526,199)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u>(905,568)</u>	<u>(1,235,571)</u>
經營業務溢利	4	8,731,109	7,977,861
財務費用	5	(2,718,745)	(2,549,124)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資企業		861,712	729,681
聯營公司		<u>58,069</u>	<u>330,781</u>
稅前溢利		6,932,145	6,489,199
所得稅開支	6	<u>(1,464,224)</u>	<u>(1,248,658)</u>
年內溢利		<u>5,467,921</u>	<u>5,240,541</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4,195,940	4,183,466
永續資本工具持有人		211,473	232,180
非控股權益		<u>1,060,508</u>	<u>824,895</u>
		<u>5,467,921</u>	<u>5,240,541</u>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u>41.42港仙</u>	<u>41.57港仙</u>
—攤薄		<u>41.17港仙</u>	<u>41.16港仙</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5,467,921	5,240,541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波動儲備：		
—換算境外業務	1,386,186	4,551,522
—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	(6)	2,871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部份權益時撥回	—	(3,552)
	<u>1,386,180</u>	<u>4,550,841</u>
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一間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入	5,357	2,050
—指定按公允值入賬並於其他全面收入中處理 之股本投資之公允值變動	<u>(116,039)</u>	<u>(74,669)</u>
	<u>(110,682)</u>	<u>(72,619)</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已扣除所得稅	<u>1,275,498</u>	<u>4,478,222</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6,743,419</u></u>	<u><u>9,718,763</u></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5,165,135	7,692,950
永續資本工具持有人	327,828	604,263
非控股權益	<u>1,250,456</u>	<u>1,421,550</u>
	<u><u>6,743,419</u></u>	<u><u>9,718,763</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50,464	4,700,229
使用權資產		567,414	787,019
投資物業		872,622	855,598
商譽		4,213,729	4,183,392
特許經營權		10,125,374	5,556,365
其他無形資產		403,783	358,928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		10,961,554	9,968,95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6,535,839	6,361,473
指定按公允值入賬並於其他全面收入中 處理之股本投資		1,171,428	1,410,899
按公允值入賬並於損益中處理之金融資產		52,268	68,036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36,255,486	42,314,218
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	9	53,218,131	41,698,277
應收賬款	10	11,956,063	12,277,1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138,861	2,148,932
遞延稅項資產		398,869	264,250
總非流動資產		<u>144,021,885</u>	<u>132,953,680</u>
流動資產：			
存貨		239,991	230,871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3,798,733	3,091,651
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	9	5,522,723	4,131,424
應收賬款	10	8,890,896	8,955,07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9,927,307	9,749,686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478,956	591,5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742,695	14,697,194
總流動資產		<u>39,601,301</u>	<u>41,447,441</u>
總資產		<u><u>183,623,186</u></u>	<u><u>174,401,121</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013,582	1,002,160
永續資本工具		1,216,904	1,187,358
儲備		37,798,892	35,154,294
		<b>40,029,378</b>	37,343,812
永續資本工具		3,034,399	6,623,082
非控股權益		20,484,977	13,157,111
		<b>23,519,376</b>	19,780,193
<b>總權益</b>		<b>63,548,754</b>	<b>57,124,005</b>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2	807,543	1,325,842
銀行及其他借貸		45,842,406	42,808,986
公司債券		16,851,404	12,517,494
應付票據		–	2,379,704
租賃負債		108,268	300,144
大修撥備		302,166	230,496
遞延收入		1,489,354	1,696,195
遞延稅項負債		4,973,688	4,096,254
<b>總非流動負債</b>		<b>70,374,829</b>	<b>65,355,115</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3	25,071,178	26,421,70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2	9,610,921	9,639,580
應繳所得稅		1,580,336	1,436,514
銀行及其他借貸		10,831,453	6,824,691
公司債券		149,632	7,490,730
應付票據		2,438,588	–
租賃負債		17,495	108,780
<b>總流動負債</b>		<b>49,699,603</b>	<b>51,922,001</b>
<b>總負債</b>		<b>120,074,432</b>	<b>117,277,116</b>
<b>總權益及負債</b>		<b>183,623,186</b>	<b>174,401,121</b>

## 附註：

### 1.1. 呈列基準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流動負債淨額10,100,000,000港元及資本承擔合共約22,500,000,000港元(包括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及本集團分佔合資企業本身之資本承擔)，董事認為，計及(其中包括)本集團過往營運表現及下列各項後所得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將有足夠可用資金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

- (a)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用現有銀行融資，並假設有關融資將繼續獲本集團之主要往來銀行提供；
- (b) 經參考有關協議之條款及有關項目之現時狀況後，若干上述之資本承擔總額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後由本集團履行；及
- (c) 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考慮進行股本融資。

因此，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並假設(其中包括)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支付負債。

### 1.2.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除投資物業、指定按公允值入賬並於其他全面收入中處理之股本投資及按公允值入賬並於損益中處理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以港元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價值均按四捨五入原則計至最接近之千位。

##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以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享有或有權享有參與被投資公司業務之浮動回報，以及能透過對被投資公司之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對被投資公司之相關業務作出指示之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之被投資公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不過半數，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公司之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公司其他投票權持有人之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之權利；及
- (c) 本集團之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以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告期間編製，所用會計政策一致。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部份歸入本公司股東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所有與集團公司間交易有關之集團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擁有權益之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以股權交易形式列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須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金額及(iii)計入權益之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之公允值、(ii)任何獲保留投資之公允值及(iii)因此而記入損益之任何盈餘或虧絀。本集團所佔以往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之部份按與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之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 1.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提早採納)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述說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處理先前修訂未解決以替代無風險利率取代現有利率基準時影響財務報告之問題。該等修訂本提供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容許將金融資產及負債合約現金流之釐定基準之變動入賬時，可更新實際利率，而無需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金額，前提是該變動乃利率基準改革之直接後果，且合約現金流之新釐定基準於經濟層面等同於緊接變動前之先前基準。此外，該等修訂本允許對對沖指定目標及對沖文件作出利率基準改革所要求之更改，而無需終止對沖關係。於過渡期間可能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正常規定處理，以計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於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組成部分時，該等修訂本亦暫時寬免實體須符合可單獨識別之規定。倘實體合理地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組成部分於未來24個月內將可單獨識別，則有關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設實體已符合可單獨識別之規定。再者，該等修訂本規定實體披露其他資料，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之影響。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按照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之若干以港元計值之計息銀行借貸。本集團預期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將繼續存在，本集團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之借貸不受影響。



- (b)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將為承租人提供之可行權宜方法延長十二個月，讓承租人可選擇不就直接因covid-19大流行而產生之租金優惠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因此，該可行權宜方法適用於租賃付款減少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之付款之租金優惠，惟必須符合應用該可行權宜方法之其他條件。該修訂本追溯適用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初始應用該修訂本之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本會計期間開始時保留溢利之期初結餘之調整。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提早採納該修訂本。然而，本集團並無因covid-19大流行而獲得租金優惠，計劃在允許應用期間內於該可行權宜方法適用時加以應用。

## 2.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方面而言，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按其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獨立組織及管理。本集團之各項經營分類為代表各種產品及服務之業務策略單位，其受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類之風險及回報所影響。

管理層會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類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類表現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可呈報分類溢利作出評估。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之計量方式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一致，惟不包括給予合資企業之貸款之利息收入、來自合資企業夥伴之利息收入、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財務費用、分佔若干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以及總部及公司收入及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污水及 再生水處理及 建造服務 千港元	供水服務 千港元	技術及 諮詢服務 以及設備銷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營業收入	20,749,712	3,069,094	4,061,341	27,880,147
銷售成本	<u>(13,682,340)</u>	<u>(1,664,334)</u>	<u>(2,083,803)</u>	<u>(17,430,477)</u>
毛利	<u>7,067,372</u>	<u>1,404,760</u>	<u>1,977,538</u>	<u>10,449,670</u>
分類業績：				
本集團	7,155,577	1,242,279	1,302,840	9,700,696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資企業	680,161	172,883	11,162	864,206
聯營公司	<u>13,551</u>	<u>2,342</u>	<u>934</u>	<u>16,827</u>
	<u>7,849,289</u>	<u>1,417,504</u>	<u>1,314,936</u>	10,581,72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開支淨額				(969,587)
分佔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				38,748
財務費用				<u>(2,718,745)</u>
稅前溢利				6,932,145
所得稅開支				<u>(1,464,224)</u>
年內溢利				<u>5,467,921</u>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經營分類	<u>6,161,833</u>	<u>1,008,317</u>	<u>1,151,320</u>	8,321,47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項目				<u>(4,125,530)</u>
				<u>4,195,940</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污水及 再生水處理及 建造服務 千港元	供水服務 千港元	技術及 諮詢服務 以及設備銷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營業收入	19,401,874	2,703,320	3,255,393	25,360,587
銷售成本	<u>(12,599,147)</u>	<u>(1,461,067)</u>	<u>(1,570,718)</u>	<u>(15,630,932)</u>
毛利	<u>6,802,727</u>	<u>1,242,253</u>	<u>1,684,675</u>	<u>9,729,655</u>
分類業績：				
本集團	6,712,450	1,170,843	1,226,254	9,109,547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資企業	540,027	237,364	1,489	778,880
聯營公司	<u>25,971</u>	<u>—</u>	<u>—</u>	<u>25,971</u>
	<u>7,278,448</u>	<u>1,408,207</u>	<u>1,227,743</u>	9,914,39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開支淨額				(1,131,686)
分佔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				255,611
財務費用				<u>(2,549,124)</u>
稅前溢利				6,489,199
所得稅開支				<u>(1,248,658)</u>
年內溢利				<u>5,240,541</u>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經營分類	<u>5,664,860</u>	<u>1,022,955</u>	<u>1,077,764</u>	7,765,57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項目				<u>(3,582,113)</u>
				<u>4,183,466</u>

## 地區資料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		
中國大陸	26,265,120	23,959,653
其他地區	1,615,027	1,400,934
	<u>27,880,147</u>	<u>25,360,587</u>

按地區呈列之營業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與任何單一外部客戶進行交易，而佔本集團之年內營業收入總額逾10%（二零二零年：無）。

### 3. 營業收入

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與客戶訂約營業收入</b>		
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	8,145,080	6,257,537
建造服務	12,604,632	13,144,337
供水服務	3,069,094	2,703,320
技術及諮詢服務以及設備銷售	4,061,341	3,255,393
	<u>27,880,147</u>	<u>25,360,587</u>

服務特許權安排之估算利息收入3,390,41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591,762,000港元）已計入上述營業收入內。

#### 4.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提供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成本	3,265,409	2,519,673
建造服務成本	10,079,786	9,959,109
供水服務成本	1,536,417	1,366,611
提供技術及諮詢服務以及出售設備成本	2,083,803	1,570,71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34,231	360,84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44,990	82,027
特許經營權之攤銷*	465,062	214,821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50,805	31,074

\* 年內特許經營權之攤銷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內之「銷售成本」及「管理費用」。

#### 5. 財務費用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1,911,963	1,745,803
公司債券之利息	805,205	883,480
應付票據之利息	147,787	148,679
租賃負債之利息	6,426	19,655
利息開支總額	2,871,381	2,797,617
隨時間流逝而產生之大修撥備折現金額增加	33,270	24,262
財務費用總額	2,904,651	2,821,879
減：計入建造服務成本之利息	(185,906)	(272,755)
	2,718,745	2,549,124

##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已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二零年：16.5%) 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於中國大陸及其他國家之業務之所得稅撥備已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有關慣例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根據中國大陸有關稅務規則及法規，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因(1) 從事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業務；及／或(2) 彼等具有根據中國大陸國務院頒佈之《國務院關於實施西部大開發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國發[2000] 33號) 合資格於規定之期限內享有15%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之中國大陸西部地區業務而獲得所得稅豁免及減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8,636	12,282
即期—中國大陸	776,500	688,038
即期—其他地方	31,674	8,68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42	(7,889)
遞延	647,372	547,538
	<u>1,464,224</u>	<u>1,248,658</u>
年內之稅項開支總額	<u>1,464,224</u>	<u>1,248,658</u>

## 7. 股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9.0港仙(二零二零年：8.4港仙)	908,982	841,780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6.7港仙(二零二零年：7.8港仙)	679,100	781,684
	<u>1,588,082</u>	<u>1,623,464</u>

年內建議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 8.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數額乃根據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永續資本工具相關派發)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053,900,041股(二零二零年:10,021,261,445股)減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1,392,772股(二零二零年:28,115,38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數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計算,並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永續資本工具相關派發及一間聯營公司之購股權之攤薄影響。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加權平均數,以及假設於視作行使所有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為普通股時已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數額乃按照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盈利</b>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4,195,940	4,183,466
永續資本工具相關派發	<u>(48,563)</u>	<u>(29,597)</u>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數額所用溢利	4,147,377	4,153,869
一間聯營公司購股權對盈利之攤薄影響	<u>-*</u>	<u>(2,946)</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數額所用之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u><u>4,147,377</u></u>	<u><u>4,150,923</u></u>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如計及一間聯營公司購股權對盈利之攤薄影響,會令每股攤薄盈利金額增加,故一間聯營公司購股權對盈利之攤薄影響會造成反攤薄效應,因而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考慮有關影響。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 普通股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數額所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減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b>10,012,507,269</b>	9,993,146,065
對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之攤薄影響		
一具攤薄影響之購股權	<b>58,751,632</b>	77,603,573
一具攤薄影響之股份獎勵	<b>2,016,699</b>	13,102,049
	<hr/>	<hr/>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數額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u>10,073,275,600</u></b>	<b><u>10,083,851,687</u></b>

## 9. 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

本集團不同系內公司就本集團之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設有不同信貸政策，視乎該等公司經營所在地之規定而定。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以盡量減低應收款項產生之任何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結算：		
三個月內	<b>2,120,489</b>	1,813,299
四至六個月	<b>1,147,301</b>	962,064
七至十二個月	<b>985,670</b>	584,949
超過一年	<b>1,269,263</b>	771,112
	<hr/>	<hr/>
	<b>5,522,723</b>	4,131,424
未結算：		
非流動部份*	<b>53,218,131</b>	41,698,277
	<hr/>	<hr/>
總計	<b><u>58,740,854</u></b>	<b><u>45,829,701</u></b>

\* 非流動部份之應收款項因未達到無條件收取，所以歸納為合約資產。



## 10. 應收賬款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乃來自為綜合治理項目提供建造服務、建造—擁有一經營方式之供水服務、技術及諮詢服務以及設備銷售。本集團主要以賒賬方式與其客戶進行買賣，而各客戶均有信貸額上限。本集團不同系內公司設有不同信貸政策，視乎彼等經營所在市場及從事業務之需要而定。授予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一至三個月，惟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之客戶（其結欠本集團之款項將於一年至二十五年期間按多次指定分期清償）除外。本集團致力對其尚未償還應收賬款保持嚴格控制，並設立信貸控制部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除若干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之應收賬款按介乎4.8%至15.0%（二零二零年：4.8%至15.0%）之年利率計息外，所有其他應收賬款為不計息。

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結算：		
三個月內	3,621,667	4,782,471
四至六個月	1,263,653	787,440
七至十二個月	1,588,437	526,606
超過一年	2,404,578	2,858,556
已延長信貸期結餘	48,758	55,757
	<b>8,927,093</b>	9,010,830
未結算*	<b>11,919,866</b>	12,221,355
	<b>20,846,959</b>	21,232,185
分類為流動資產之部份	<b>(8,890,896)</b>	(8,955,073)
非流動部份	<b>11,956,063</b>	12,277,112

\* 未結算結餘乃屬於根據綜合治理項目合約提供之若干建造服務，其將根據本集團與合約客戶訂立之相關建造服務協議所訂定之償還條款結算。

##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560,715	453,90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6,389,348	5,924,010
向分包商及供應商墊款	2,977,699	4,981,623
應收合資企業款項	1,556,305	657,20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859,000	78,907
應收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款項	248,950	247,378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247,455	318,548
	<u>12,839,472</u>	<u>12,661,566</u>
減值	(773,304)	(762,948)
	<u>12,066,168</u>	<u>11,898,618</u>
分類為流動資產之部份	<u>(9,927,307)</u>	<u>(9,749,686)</u>
非流動部份	<u>2,138,861</u>	<u>2,148,932</u>

## 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計負債	1,277,134	1,492,655
其他負債	4,357,137	4,114,104
合約負債	1,477,697	1,341,315
應付分包商款項	990,266	918,710
應付合資企業款項	1,401,678	2,124,07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69,768	60,738
應付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款項	–	5,832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197,774	316,916
其他應付稅項	647,010	591,076
	<u>10,418,464</u>	<u>10,965,422</u>
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部份	<u>(9,610,921)</u>	<u>(9,639,580)</u>
非流動部份	<u>807,543</u>	<u>1,325,842</u>

### 13.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3,540,292	12,337,507
四至六個月	1,493,349	2,626,275
七個月至一年	1,262,687	3,111,790
一至兩年	3,933,816	4,408,766
兩至三年	2,667,833	1,917,398
超過三年	2,041,748	1,891,898
已延長信貸期結餘	131,453	128,072
	<u>25,071,178</u>	<u>26,421,706</u>

應付賬款為不計息，而除建造服務涉及之若干應付賬款尚未到期付款，將按相關項目驗收進度清償外，其他款項一般按60日期限支付。

### 14. 其他財務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及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分別為10,098,30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474,560,000港元)及133,923,58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22,479,120,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增加至4,195,900,000港元。因水處理服務之營業收入貢獻增加，營業收入增加10%至27,880,100,000港元。

### 1. 財務摘要

本集團年內之財務業績分析詳情載列如下：

	營業收入		毛利率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b>1. 水處理服務</b>					
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					
中國					
— 附屬公司	7,674.1	27%	58%	3,317.9	
— 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				383.0	
				3,700.9	44%
海外					
— 附屬公司	471.0	2%	23%	69.0	1%
	8,145.1	29%		3,769.9	45%
供水服務					
中國					
— 附屬公司	2,526.0	9%	48%	705.9	8%
— 合資企業				149.2	2%
				855.1	10%
海外					
— 附屬公司	543.1	2%	34%	127.2	2%
— 合資企業				26.0	—
				153.2	2%
	3,069.1	11%		1,008.3	12%
小計	11,214.2	40%		4,778.2	57%

	營業收入		毛利率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b>2. 水環境治理建造服務</b>					
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					
—完成率高於10%之項目 <sup>§</sup>	3,071.4	11%	26%	749.2	9%
—利息收入	—	—	—	450.9	6%
	3,071.4	11%	26%	1,200.1	15%
建設BOT水務項目	9,533.2	34%	18%	1,191.8	14%
小計	12,604.6	45%		2,391.9	29%
<b>3. 水環境治理技術服務及設備銷售</b>	4,061.3	15%	49%	1,151.4	14%
業務業績	27,880.1	100%		8,321.5	100%
其他 <sup>#</sup>				(4,125.6)	
總計				4,195.9	

<sup>#</sup> 其他包括總部開支及其他成本淨額1,196,600,000港元、分佔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38,700,000港元、股份獎勵開支37,500,000港元、財務費用2,718,700,000港元及永續資本工具持有人應佔溢利211,500,000港元。其他指無法分配至經營分類之項目。

<sup>§</sup>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包括分佔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溢利264,100,000港元。

本集團於去年之財務業績分析詳情載列如下：

	營業收入		毛利率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b>1. 水處理服務</b>					
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					
中國					
— 附屬公司	5,919.0	23%	60%	2,555.2	
— 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				279.8	
				2,835.0	37%
海外					
— 附屬公司	338.6	1%	24%	37.3	—
	6,257.6	24%		2,872.3	37%
供水服務					
中國					
— 附屬公司	2,187.8	9%	48%	652.8	8%
— 合資企業				193.5	2%
				846.3	10%
海外					
— 附屬公司	515.5	2%	36%	132.8	2%
— 合資企業				43.9	1%
				176.7	3%
	2,703.3	11%		1,023.0	13%
小計	8,960.9	35%		3,895.3	50%

	營業收入		毛利率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百萬港元	%	%	百萬港元	%
<b>2. 水環境治理建造服務</b>					
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					
—完成率高於10%之項目 <sup>§</sup>	4,311.6	17%	26%	874.9	11%
—利息收入	—	—	—	276.1	4%
	4,311.6	17%	26%	1,151.0	15%
建設BOT水務項目	8,832.7	35%	23%	1,641.6	21%
小計	13,144.3	52%		2,792.6	36%
<b>3. 水環境治理技術服務及設備銷售</b>	3,255.4	13%	52%	1,077.7	14%
<b>業務業績</b>	<u>25,360.6</u>	<u>100%</u>		7,765.6	<u>100%</u>
其他 <sup>#</sup>				(3,582.1)	
<b>總計</b>				<u>4,183.5</u>	

<sup>#</sup> 其他包括總部開支及其他成本淨額1,029,200,000港元、分佔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255,600,000港元、股份獎勵開支27,200,000港元、財務費用2,549,100,000港元及永續資本工具持有人應佔溢利232,200,000港元。其他指無法分配至經營分類之項目。

<sup>§</sup>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包括分佔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溢利99,300,000港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比較詳情載列如下：

	營業收入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二零二一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百萬港元	增加/(減少) 百萬港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百萬港元	增加/(減少) 百萬港元	%
<b>1. 水處理服務</b>								
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								
中國								
—附屬公司	7,674.1	5,919.0	1,755.1	30%	3,317.9	2,555.2	762.7	30%
—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					383.0	279.8	103.2	37%
					3,700.9	2,835.0	865.9	31%
毛利率	58%	60%		(2%)				
海外								
—附屬公司	471.0	338.6	132.4	39%	69.0	37.3	31.7	85%
毛利率	23%	24%		(1%)				
	8,145.1	6,257.6	1,887.5	30%	3,769.9	2,872.3	897.6	31%
供水服務								
中國								
—附屬公司	2,526.0	2,187.8	338.2	15%	705.9	652.8	53.1	8%
—合資企業					149.2	193.5	(44.3)	(23%)
					855.1	846.3	8.8	1%
毛利率	48%	48%		—				
海外								
—附屬公司	543.1	515.5	27.6	5%	127.2	132.8	(5.6)	(4%)
—合資企業					26.0	43.9	(17.9)	(41%)
					153.2	176.7	(23.5)	(13%)
毛利率	34%	36%		(2%)				
	3,069.1	2,703.3	365.8	14%	1,008.3	1,023.0	(14.7)	(1%)
小計	11,214.2	8,960.9	2,253.3	25%	4,778.2	3,895.3	882.9	23%
<b>2. 水環境治理建造服務</b>								
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								
—完成率高於10%之項目	3,071.4	4,311.6	(1,240.2)	(29%)	749.2	874.9	(125.7)	(14%)
—利息收入	—	—	—	—	450.9	276.1	174.8	63%
	3,071.4	4,311.6	(1,240.2)	(29%)	1,200.1	1,151.0	49.1	4%
毛利率	26%	26%		—				
建設BOT水務項目								
—中國	9,533.2	8,832.7	700.5	8%	1,191.8	1,641.6	(449.8)	(27%)
毛利率	18%	23%		(5%)				
小計	12,604.6	13,144.3	(539.7)	(4%)	2,391.9	2,792.6	(400.7)	(14%)
<b>3. 水環境治理技術服務及設備銷售</b>								
毛利率	49%	52%		(3%)				
業務業績	27,880.1	25,360.6	2,519.5	10%	8,321.5	7,765.6	555.9	7%
其他					(4,125.6)	(3,582.1)	(543.5)	15%
總計					4,195.9	4,183.5	12.4	—



## 2.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經營水處理服務、水環境治理建造及技術服務。本集團水廠之覆蓋已擴展至遍及中國大陸20個省、5個自治區及4個直轄市。

### 2.1 水處理服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合共1,370座水廠及鄉鎮污水處理設施（其中包括1,116座污水處理廠及鄉鎮污水處理設施、191座自來水廠、61座再生水處理廠及2座海水淡化廠）訂立服務特許權安排及委託協議。年內新項目之每日總設計能力為3,960,221噸，包括規模1,069,500噸之建造—經營—移交（「BOT」）項目、規模130,000噸之移交—經營—移交（「TOT」）項目、規模1,275,600噸之公營—私營合夥（「PPP」）項目、規模990,121噸之委託營運項目及透過併購所得規模495,000噸之項目。

由於項目到期等原因，本集團於年內退出項目之每日設計能力合共為1,198,995噸。因此，年內每日設計能力淨增加2,761,226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日總設計能力為44,885,962噸。

年內，本集團就多個鄉鎮污水處理項目訂立三項服務特許權安排，每日總處理能力為117,690噸。

持有項目之分析如下：

	污水處理	再生水處理	供水	海水淡化	總計
<i>(噸)</i>					
<b>中國</b>					
運作中	16,831,055	1,689,200	9,372,836	–	27,893,091
尚未開始運作／未移交	<u>8,740,168</u>	<u>1,800,000</u>	<u>4,530,971</u>	<u>50,000</u>	<u>15,121,139</u>
小計	<u>25,571,223</u>	<u>3,489,200</u>	<u>13,903,807</u>	<u>50,000</u>	<u>43,014,230</u>
<b>海外</b>					
運作中	230,518	267,350	1,073,864	300,000	1,871,732
尚未開始運作／未移交	<u>–</u>	<u>–</u>	<u>–</u>	<u>–</u>	<u>–</u>
小計	<u>230,518</u>	<u>267,350</u>	<u>1,073,864</u>	<u>300,000</u>	<u>1,871,732</u>
總計	<u><u>25,801,741</u></u>	<u><u>3,756,550</u></u>	<u><u>14,977,671</u></u>	<u><u>350,000</u></u>	<u><u>44,885,962</u></u>
<i>(水廠及鄉鎮污水處理設施數目)</i>					
<b>中國</b>					
運作中	845	31	121	–	997
尚未開始運作／未移交	<u>223</u>	<u>25</u>	<u>34</u>	<u>1</u>	<u>283</u>
小計	<u>1,068</u>	<u>56</u>	<u>155</u>	<u>1</u>	<u>1,280</u>
<b>海外</b>					
運作中	48	5	36	1	90
尚未開始運作／未移交	<u>–</u>	<u>–</u>	<u>–</u>	<u>–</u>	<u>–</u>
小計	<u>48</u>	<u>5</u>	<u>36</u>	<u>1</u>	<u>90</u>
總計	<u><u>1,116</u></u>	<u><u>61</u></u>	<u><u>191</u></u>	<u><u>2</u></u>	<u><u>1,370</u></u>

	水廠及鄉鎮 污水處理 設施數目	設計能力 (噸／日)	年內實際 處理量* (百萬噸)	營業收入 (百萬港元)	本公司股東 應佔溢利 (百萬港元)
<b>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b>					
中國大陸：					
—中國南部地區	326	4,140,590	1,314.7	1,751.6	842.7
—中國西部地區	276	2,472,250	711.4	1,561.0	712.6
—山東地區	45	2,259,000	643.2	1,122.0	570.6
—中國東部地區	120	5,281,776	1,395.7	1,710.2	715.2
—中國北部地區	109	4,366,639	1,088.3	1,529.3	859.8
	876	18,520,255	5,153.3	7,674.1	3,700.9
海外	53	497,868	113.0	471.0	69.0
小計	929	19,018,123	5,266.3	8,145.1	3,769.9
<b>供水服務：</b>					
中國大陸	121	9,372,836	2,002.0	2,526.0	855.1
海外 <sup>§</sup>	37	1,373,864	145.5	543.1	153.2
小計	158	10,746,700	2,147.5	3,069.1	1,008.3
總計	1,087	29,764,823	7,413.8	11,214.2	4,778.2

\* 不包括委託營運合同

§ 包括一座海水淡化廠

### 2.1.1 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

#### 2.1.1a 中國大陸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擁有運營中之845座污水處理廠及鄉鎮污水處理設施以及31座再生水處理廠。污水處理廠及鄉鎮污水處理設施以及再生水處理廠之每日運作總設計能力分別為16,831,055噸（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197,237噸）及1,689,200噸（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9,200噸）。平均每日處理量為14,652,604噸\*及平均每日處理比率為83%\*。水廠之實際平均水處理合同價格約為每噸人民幣1.39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噸人民幣1.28元）。年內實際總處理量為5,153,300,000噸，其中4,632,400,000噸由附屬公司貢獻，而520,900,000噸則由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貢獻。年內之總營業收入為7,674,100,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為3,700,900,000港元，其中3,317,900,000港元由附屬公司貢獻，而383,000,000港元則由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貢獻。中國大陸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之資料如下：

#### 中國南部地區

中國南部地區之水廠主要位於廣東省、湖南省、福建省及陝西省。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326座污水處理廠及鄉鎮污水處理設施，總設計能力為每日4,140,590噸，較去年增加440,100噸，增幅為12%。年內之實際處理總量為1,314,700,000噸。年內之營業收入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為1,751,600,000港元及842,700,000港元。

\* 不包括委託營運合同

## 中國西部地區

中國西部地區之水廠主要位於雲南省、廣西省、四川省及貴州省。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276座污水處理廠及鄉鎮污水處理設施，總設計能力為每日2,472,250噸，較去年增加每日282,050噸，增幅為13%。年內之實際處理量為711,400,000噸。年內錄得營業收入1,561,000,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712,600,000港元。

## 山東地區

本集團於山東地區擁有45座水廠及鄉鎮污水處理設施。山東地區之每日總設計能力為2,259,000噸，較去年增加每日380,000噸，增幅為20%。年內之實際處理量為643,200,000噸，年內貢獻營業收入1,122,000,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570,600,000港元。

## 中國東部地區

本集團於中國東部地區擁有120座水廠及鄉鎮污水處理設施，主要位於浙江省、江蘇省、河南省及安徽省。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東部地區之每日總設計能力較去年增加777,576噸至5,281,776噸，增幅為17%。年內實際處理量為1,395,700,000噸，年內營業收入為1,710,200,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715,200,000港元。

## 中國北部地區

現時，本集團在中國北部地區擁有109座運營中之水廠及鄉鎮污水處理設施，主要位於遼寧省及北京。中國北部地區之每日設計能力較去年增加1,264,092噸至4,366,639噸，增幅為41%。該等項目於年內之實際處理量為1,088,300,000噸。年內營業收入為1,529,300,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859,800,000港元。

### 2.1.1b 海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葡萄牙、新加坡、澳洲及新西蘭擁有48座污水處理廠及5座再生水廠。每日運作總設計能力為497,868噸。年內實際處理量為113,000,000噸。年內總營業收入為471,000,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69,000,000港元。

## 2.1.2 供水服務

### 2.1.2a 中國大陸：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121座運營中之自來水廠。每日運作總設計能力為9,372,836噸（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76,194噸）。該等水廠位於貴州省、福建省、廣東省、湖南省、河北省、山東省、河南省、廣西省及內蒙古自治區。供水服務實際平均合同價格約為每噸人民幣2.1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噸人民幣2.04元）。實際處理總量為2,002,000,000噸，其中1,097,600,000噸由附屬公司貢獻並錄得營業收入2,526,000,000港元，而904,400,000噸則由合資企業貢獻。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855,100,000港元，其中附屬公司貢獻溢利705,900,000港元，而合資企業則貢獻溢利合共149,200,000港元。

### 2.1.2b 海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葡萄牙及澳洲擁有36座供水廠及1座海水淡化廠，供應食水。每日運作總設計能力為1,373,864噸。年內實際處理量為145,500,000噸，其中86,000,000噸由附屬公司貢獻，而59,500,000噸由合資企業貢獻。年內總營業收入為543,100,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53,200,000港元。

## 2.2 水環境治理建造服務

### 2.2.1 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

本集團於年內有20個綜合治理項目正在建設。該等項目主要位於四川瀘州、成都簡陽、內蒙古、浙江杭州及河北衡水。於去年，本集團於浙江杭州、成都簡陽、內蒙古、四川攀枝花及河北衡水有27個綜合治理項目在建中。

綜合治理項目之營業收入由去年之4,311,600,000港元減少1,240,200,000港元至本年度之3,071,400,000港元。為配合本集團之輕資產策略，綜合治理項目之投資方針轉趨保守。因此，本年度建造營業收入有所減少。

根據建造合約，本集團就應收賬款向客戶收取於工程完成至收取應收賬款期間之利息，其利息經參照年內中國人民銀行之借貸利率另加若干差價計算。本年度之本公司股東應佔來自水環境治理項目利息收入為450,9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6,100,000港元)。

綜合治理項目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由去年之1,151,000,000港元增加49,100,000港元至本年度之1,200,100,000港元。

### 2.2.2 建設BOT水務項目

本集團就其水處理業務以BOT方式訂立多項服務特許權合約。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安排，本集團參照建造期內所提供之建造服務之公允值確認建造收入。該等服務之公允值乃參考服務特許權協議訂定當日之當前市場毛利率，以成本加成法估計。建造收入以完成百分比方式確認入賬。

年內，在建水廠主要位於廣東、山東、浙江、湖南、四川及江蘇各省。建造BOT水務項目之總營業收入為9,533,2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32,700,000港元），而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191,8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41,600,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減少，主要由於年內BOT水務項目之毛利率下降所致。

### **2.3 水環境治理技術服務及設備銷售**

本集團擁有多項水處理廠工程諮詢及設計資格。作為綜合水務系統解決方案供應商，本集團不但在競標、建造及經營污水處理項目方面累積豐富經驗，而且成功向其他營運商及建造商推廣其處理技術及建造服務經驗。

提供技術服務及設備銷售之營業收入為4,061,3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55,4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15%。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151,4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7,700,000港元）。

## **3. 財務分析**

### **3.1 營業收入**

年內，本集團錄得之營業收入為27,880,1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360,600,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水處理服務之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 3.2 銷售成本

年內銷售成本為17,430,50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15,630,900,000港元。上升主要由於水廠經營成本上漲1,165,800,000港元及提供技術及諮詢服務成本上漲513,100,000港元所致。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建造成本10,079,800,000港元及水廠經營成本5,266,900,000港元。建造成本主要為分包費用。水廠經營成本主要包括電費996,300,000港元、員工成本1,369,500,000港元及大修費用275,000,000港元；而經營成本上升主要由於實際水處理量增加所致。大修費用指水廠於服務安排結束時移交予授予人前進行復修而產生之預計開支。金額乃根據服務特許經營期限內大修事項之貼現未來現金開支作出估計。該等費用於服務特許經營期限內按攤銷法於損益內扣除。

### 3.3 毛利率

年內，毛利率由去年之38%輕微下降至37%。

*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之毛利率：*

中國大陸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之毛利率輕微下降至58%（去年：60%）。毛利率輕微下降主要由於去年確認部份項目公司之一次性水處理服務收入，以及本年度原材料（如化學品）成本上升所致。此外，本年度政府因疫情過後經濟復甦而取消經營成本補貼。海外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之毛利率為23%（去年：24%）。

供水服務之毛利率：

中國大陸供水服務之毛利率為48%（去年：48%）。海外供水服務之毛利率為34%（去年：36%）。

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之毛利率：

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之毛利率為26%（去年：26%）。

建設BOT水務項目之毛利率：

建設BOT水務項目之毛利率為18%（去年：23%）。毛利率下降乃因現行市場毛利率下跌所致。因此，新BOT水務項目之毛利率相對較低。

水環境治理技術服務及設備銷售之毛利率：

水環境治理技術服務及設備銷售之毛利率為49%（去年：52%）。毛利下降主要由於本年度營業收入組合有變所致。技術服務貢獻之營業收入佔比與水環境治理服務之設備銷售比較有所減少。技術服務之毛利率與水環境治理服務之設備銷售比較相對較高。

### **3.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年內，本集團錄得1,248,500,000港元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去年則為1,312,600,000港元。本年度之數額主要包括污泥處理收入154,300,000港元、管道安裝收入332,300,000港元、政府補助及補貼167,900,000港元及退回增值稅181,400,000港元。

### **3.5 管理費用**

年內管理費用增加至3,158,400,000港元，去年則為2,526,200,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年內業務擴張令員工相關開支增加以及研發費用增加所致。

### **3.6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年內其他經營費用淨額由去年之1,235,600,000港元減少至905,600,000港元。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確認之減值虧損減少所致。

### **3.7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主要為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息1,912,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45,800,000港元）以及公司債券及應付票據之利息953,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32,200,000港元）。

### **3.8 分佔合資企業溢利**

分佔合資企業之溢利增加至861,700,000港元，而去年為729,700,000港元。增加主要由分佔從事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之多間合資企業之溢利增加所致。

### **3.9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減少至58,100,000港元，而去年為330,800,000港元。減少主要由於分佔北控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虧損所致。

### **3.10 所得稅開支**

年內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中國所得稅776,500,000港元。由於部份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故中國業務之實際稅率約為19%，較中國標準所得稅稅率25%為低。年內之遞延稅項開支為647,400,000港元。

### 3.11 永續資本工具持有人應佔溢利

該金額指於二零一六年度發行、總本金金額人民幣5,600,000,000元之永續債券之票息付款。

### 3.12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年內本集團所持位於北京之樓宇之一部份，用作賺取租金收入。投資物業按公允值列賬。

### 3.13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及應收賬款

本集團之應收合約客戶款項、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及應收賬款合共為119,642,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12,467,800,000港元)，包括：

按會計性質：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非流動 百萬港元	流動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非流動 百萬港元	流動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i)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36,255.5	3,798.7	40,054.2	42,314.2	3,091.7	45,405.9
(ii) 服務特許權安排 應收款項	53,218.1	5,522.7	58,740.8	41,698.3	4,131.4	45,829.7
(iii) 應收賬款	11,956.1	8,890.9	20,847.0	12,277.1	8,955.1	21,232.2
總計	<u>101,429.7</u>	<u>18,212.3</u>	<u>119,642.0</u>	<u>96,289.6</u>	<u>16,178.2</u>	<u>112,467.8</u>

- (i)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40,054,200,000港元指截至目前來自BOT項目及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期間產生之累計建造成本加已確認累計毛利而超出進度款部份之金額。總金額減少5,351,700,000港元(非流動部份減少6,058,700,000港元，而流動部份增加707,000,000港元)，主要由於若干BOT項目開始運營後重新分類至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所致；

- (ii) 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58,740,800,000港元指根據來自BOT及TOT項目之服務特許權合約下授予人以合約方式擔保支付之特定金額之公允值。結餘增加12,911,100,000港元(非流動部份增加11,519,800,000港元，而流動部份增加1,391,300,000港元)，主要由於若干BOT項目開始運營後由應收合約客戶款項重新分類所致；及
- (iii) 應收賬款20,847,000,000港元主要來自提供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技術及諮詢服務及污水處理設備貿易。結餘減少385,200,000港元(非流動部份減少321,000,000港元，而流動部份減少64,200,000港元)。

按業務性質：

	二零二一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百萬港元
BOT及TOT項目之水處理服務	83,483.8	76,823.7
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	31,445.5	31,486.2
技術及諮詢服務及其他業務	4,712.7	4,157.9
	<u>119,642.0</u>	<u>112,467.8</u>
<b>總計</b>	<b><u>119,642.0</u></b>	<b><u>112,467.8</u></b>

與BOT及TOT項目有關之總應收款項83,483,8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6,823,700,000港元)已根據服務特許權協議並按照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安排確認。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之總應收款項為31,445,5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1,486,200,000港元)。技術及諮詢服務及其他業務之總應收款項為4,712,7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157,900,000港元)。

### **3.14 特許經營權**

特許經營權為本集團根據服務特許權合約獲得向用戶收費之權利，惟該權利為非擔保之收取現金權利，因為收取該款項須以用戶使用該服務為條件。金額乃來自營運中之BOT及TOT項目。增加主要由於若干BOT項目開始運營後由應收合約客戶款項重新分類所致。

### **3.15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增加992,600,000港元，主要由於年內分佔溢利所致。

### **3.1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增加174,400,000港元，主要由於年內分佔溢利及匯兌波動儲備所致。

### **3.1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167,600,000港元（非流動部份減少10,000,000港元，而流動部份增加177,600,000港元），主要由於應收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款項增加所致。

### **3.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3,954,500,000港元，主要於年內用以收購及建造中國多個水務項目。

### **3.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減少547,000,000港元。減少主要由於年內應付合資企業款項減少所致。

### **3.20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下之永續資本工具**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之永續資本工具，以供建造項目及作為其附屬公司之一般營運資金之用。該工具不設到期日，而在符合若干條件下，派發可由本公司酌情遞延派付。永續資本工具因而分類為權益工具。

### **3.21 永續資本工具**

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發行本金金額分別人民幣1,000,000,000元及人民幣1,500,000,000元之永續資本工具，以償還部份於二零一六年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5,600,000,000元之永續資本工具。永續資本工具不設到期日，而在符合若干條件下，派發可由本集團酌情遞延派付。永續資本工具分類為權益工具。

### **3.22 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增加7,327,900,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年內一間附屬公司獲杭州蕭山平安基石貳號股權投資有限公司注資人民幣4,490,000,000元所致。

### **3.23 銀行及其他借貸**

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7,040,200,000港元。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主要由於年內新增銀行貸款作為收購及建造中國多個水務項目之資金所致。

### **3.24 公司債券**

公司債券減少3,007,200,000港元，主要由於年內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3,500,000,000元之三項新公司債券及償還本金金額人民幣6,150,000,000元之公司債券所致。

### **3.25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減少1,350,500,000港元，主要由於年內就水環境治理項目建造服務付予分包商之應付賬款減少所致。

### **3.26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主要指就發行資產支持票據確認遞延污水處理收入。

### 3.27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取保守之庫務政策，並嚴格控制其現金及風險管理。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現金盈餘一般存放作為港元及人民幣短期存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0,742,7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697,200,000港元)。

本集團借貸總額為76,113,5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286,300,000港元)，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56,673,9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633,700,000港元)、應付票據2,438,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79,700,000港元)、公司債券17,001,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8,200,000港元)及應付融資租賃\*零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4,700,000港元)。所有公司債券及應付票據按固定利率計息。90%以上銀行及其他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為60,000,000,000港元，其中35,900,000,000港元未獲動用。銀行融資為期1至20年。

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63,548,8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124,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即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融資租賃、應付票據以及公司債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為1.03(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年內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所致。相關資金主要用於在中國收購及建造多個水務項目。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已包括在租賃負債。



### 3.28 資本開支

年內，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總額為10,709,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67,400,000港元），其中已支付649,000,000港元用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9,643,100,000港元為興建及收購水廠；及417,500,000港元為收購股本投資股權之代價，以及注資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

## 4. 未來展望

### 4.1 可持續發展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啟動文化共識項目，達成「客戶為源、創新為道」的經營宗旨，確定「新水務，讓生命充滿活力」的使命與「成為深受信賴、引領發展的世界級水務環境服務商」的願景，保持「有擔當、有價值、有分享」核心價值觀不變。明確「持續獲取和管理大體量資產，依託科技和模式創新打造業務新增長點，提升企業運營效率，實現公司可持續發展」的中長期戰略目標。集團各單位「上下貫通、左右互鎖」，從文化認同到行為自覺，達成頂層共識，實現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以創新戰略為依託，重視創新科技研發，努力建立「客戶為源」的科技產品思維。創新科技發展模式，加強科技領域生態合作，加速知識產權積累，鞏固品牌核心競爭力；完善「研發項目化、項目產品化、產品市場化」的科技成果轉化路徑，加速成果轉化，為企業轉型注入新動力。

本集團為滿足輕資產戰略及環保行業對高素質高質量人才的需求，重視人才培養，持續優化人力資源數字化系統，不斷激發和挖掘符合集團發展要求的高質量員工，完善人才供應模塊。強化績效管理，通過績效管理變革，激發組織及個人活力。

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3060雙碳目標」，從政策支持、願景認知、全工藝減排、新技術研發、再生能源運營和多產業協同等方面入手，積極探索低碳處理模式，持續提升項目運行效率。

## 4.2 展望未來

十四五，我國生態文明建設進入減污降碳、綠色發展、質量改善的關鍵時期，挑戰與機遇並存。二零二二年是集團實施戰略目標落地承上啟下的關鍵一年，本集團將認真貫徹戰略要求，匯聚集體智慧，堅持客戶為源、組織變革、一體共創、持續發展。

本集團將持續獲取和管理大體量資產，依託科技和模式創新打造業務新增長點，提升企業運營效率，實現公司可持續發展。遵循「客戶為源、創新為道」的經營宗旨，深化客戶經營，重視客戶體驗，不斷提升客戶滿意度，打造以客戶和創新為核心的優質品牌形象。堅定推進大體量資產獲取，大力拓展污泥、管網、污水資源化、城市「水管家」等新業務，鼓勵內部創業和專業化公司打造，持續提升運營效率，重塑人力資源系統，打造資本和創新核心能力，致力於成為深受信賴、引領發展的世界級水務環境服務商。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17,888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員工成本為，3,622,16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149,616,000港元）。本集團之薪酬組合一般參照市場條款及個人表現釐定。薪金一般根據表現評核及其他相關因素作每年檢討。酌情獎金、購股權及股份獎勵亦會根據個人表現評估發放予若干僱員。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400,0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2.244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向當時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2,0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5.18港元。該計劃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七日屆滿。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114,226,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而並無購股權已失效或註銷。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140,5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授出而尚未行使，並有2,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授出而尚未行使。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總數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1.41%。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15,374,599股獎勵股份。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獎勵股份已歸屬或失效。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12,471,409股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140,920股獎勵股份尚未歸屬，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0.0014%。

## 重大投資及收購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之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投資及收購。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及其他借貸、公司債券及應付票據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由本集團根據與授予人簽訂之相關服務特許權協議所管理之若干污水處理及供水特許權（包括特許經營權及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之按揭；
- (ii) 本集團若干土地使用權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之按揭；

- (iii) 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之擔保；
- (iv) 本集團於若干附屬公司之股權之抵押；
- (v) 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之抵押；及／或
- (vi) 本集團若干應收賬款及應收合約客戶款項之抵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

## 外匯風險

本公司之大部份附屬公司在中國經營業務，而其交易大多以人民幣列值及結算。匯率波動將於本集團編製綜合賬目時影響貨幣換算，進而影響本集團淨資產值。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則本集團將會錄得淨資產值增加／減少。目前，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幣風險。

## 或然負債

### (a) 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以項目業主為受益人之銀行擔保1,223,87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5,819,000港元)以作為項目競標及項目表現之按金，而公司擔保3,635,42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92,594,000港元)乃就若干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獲授之信貸及合資企業發行之債券向銀行及／或機構投資者提供。

### (b) 訴訟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名原告人展開針對本公司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附屬公司甲」)的仲裁程序，指稱附屬公司甲未有履行一項協議，據此，附屬公司甲同意委聘原告人於由協議日期起計一年內進行涉款不少於人民幣1,000,000,000元之PPP建設工程。第一次聆訊定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進行，原告人及被告人已完成披露及編製證人陳述書之階段，預期最終仲裁判決最遲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底頒佈。

誠如附屬公司甲的外聘法律顧問所告知，經考慮與該案件有關的事實與已提交文件，附屬公司甲有合理可能性可成功就申索抗辯，故預期本集團不會受到重大不利財務影響，而本集團亦並無就與該項法律訴訟有關的任何申索作出撥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派發每股普通股6.7港仙之末期股息（「建議末期股息」）。待股東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星期三）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將向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出席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星期三）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務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有關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務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待本公司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偏離下述條文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E.1.2訂明，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經考慮就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所實施之旅遊限制，董事會主席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鑑於董事會主席缺席，本公司執行董事獲邀主持股東週年大會，而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獲邀以視像／語音會議方式出席，以便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解答股東提問。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全體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所載之要求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俊樂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張高波先生及郭銳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檢討及監管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於編製有關業績時已採納適當之會計政策且已作出充份披露。

##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初步公佈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同意，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數額相符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鑒證工作，因此，本公司核數師並不就初步公佈發表鑒證結論意見。

##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贖回於二零二四年到期之人民幣700,000,000元3.25%債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到期日前三個月贖回及註銷由本公司發行於二零二四年到期之人民幣700,000,000元3.25%債券，贖回價為人民幣700,000,000元加應計利息。

### **贖回於二零二三年到期之人民幣2,200,000,000元3.33%債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到期日前兩年贖回及註銷由本公司發行於二零二三年到期之人民幣2,200,000,000元3.33%債券，贖回價為人民幣2,200,000,000元加應計利息。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刊發末期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bewg.net](http://www.bewg.net))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二零二一年年報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各股東，並在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站刊載。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仝仁，衷心感謝本集團全體員工一直以來的支持、盡忠職守和至誠服務。

承董事會命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永成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執行董事包括李永成先生(主席)、姜新浩先生、周敏先生(行政總裁)、李海楓先生、張鐵夫先生、柯儉先生、沙寧女士、董煥樟先生及李力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殿常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佘俊樂先生、張高波先生、郭銳先生、王凱軍先生及周安達源先生組成。